



灣仔區議會麥國風議員辦事處
香港銅鑼灣耀華街 21 號華耀商業大廈 8 樓 802 室
802, Workingview Commercial Building,
21 Yiu Wa Street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
Tel : 25910809 Mobile: 94680008
Fax : 25910911 Email: info@michaelmak.org



就《定額罰款（吸煙罪行）條例草案》的意見

現況

1. 據本人觀察，目前食肆、公園甚至醫院範圍內，違例吸煙的情況也有出現。控煙辦公室的人手不足，以致執法力度不強。
2. 目前，其他部門的員工只能以勸籲方式，要求違例吸煙的人士停止吸煙或離開有關範圍，惟他們並無檢控的權力，阻嚇性有限。部份煙民甚至在這些員工離去之後，繼續在禁煙的範圍吸食。
3. 我們對於禁煙必須加強力度，提升市民對健康的意識。

建議

1. 我支持《定額罰款（吸煙罪行）條例草案》設立港幣 1,500 元的定額罰款。定額罰款相比於目前由執法人員抄下違例者的資料，再由法庭發出傳票的程序簡化，亦更有直接的阻嚇作用，有助維持條例的執行，這完全符合於行為學的理論。
2. 我亦支持《定額罰款（吸煙罪行）條例草案》授予更多部門檢控的權力，增加推行禁煙的人手。
3. 我建議《定額罰款（吸煙罪行）條例草案》在執行初期時，建議由警方陪同其他部門的人員執法，以便違例者能充份合作。此外，參考近年打擊亂拋垃圾者的個案，即時發出定額罰款往往會導致執法人員與違例者的衝突。因此，政府亦需加強教育前線執法的工作人員，例如學習控制情緒，以及細心觀察被檢控者的情緒，亦必須多於 1 人同行的情況下才執法，增加前線員工應付的能力，保障前線員工的安全。
4. 建議設 3 個月宣傳期，以便市民適應，教育市民。
5. 除加強罰款及打擊違例人士之外，更重要的自然是教育、宣傳及治療的工作，包括尼古丁補充治療法及輔導等。

麥國風
灣仔區議員

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